



(21)申請案號：100206006

(22)申請日：中華民國 100 (2011) 年 04 月 06 日

(51)Int. Cl. : **H05K7/18 (2006.01)**

(71)申請人：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中華民國) DARFON ELECTRONICS CORP. (TW)

桃園縣龜山鄉山鶯路 167 號

(72)創作人：劉家宏 LIU, CHIA HUNG (TW)；鄭丁魁 CHENG, TING KUEI (TW)；孫長恩 SUN, CHANG EN (TW)

(74)代理人：吳豐任；戴俊彥

申請專利範圍項數：20 項 圖式數：14 共 31 頁

(54)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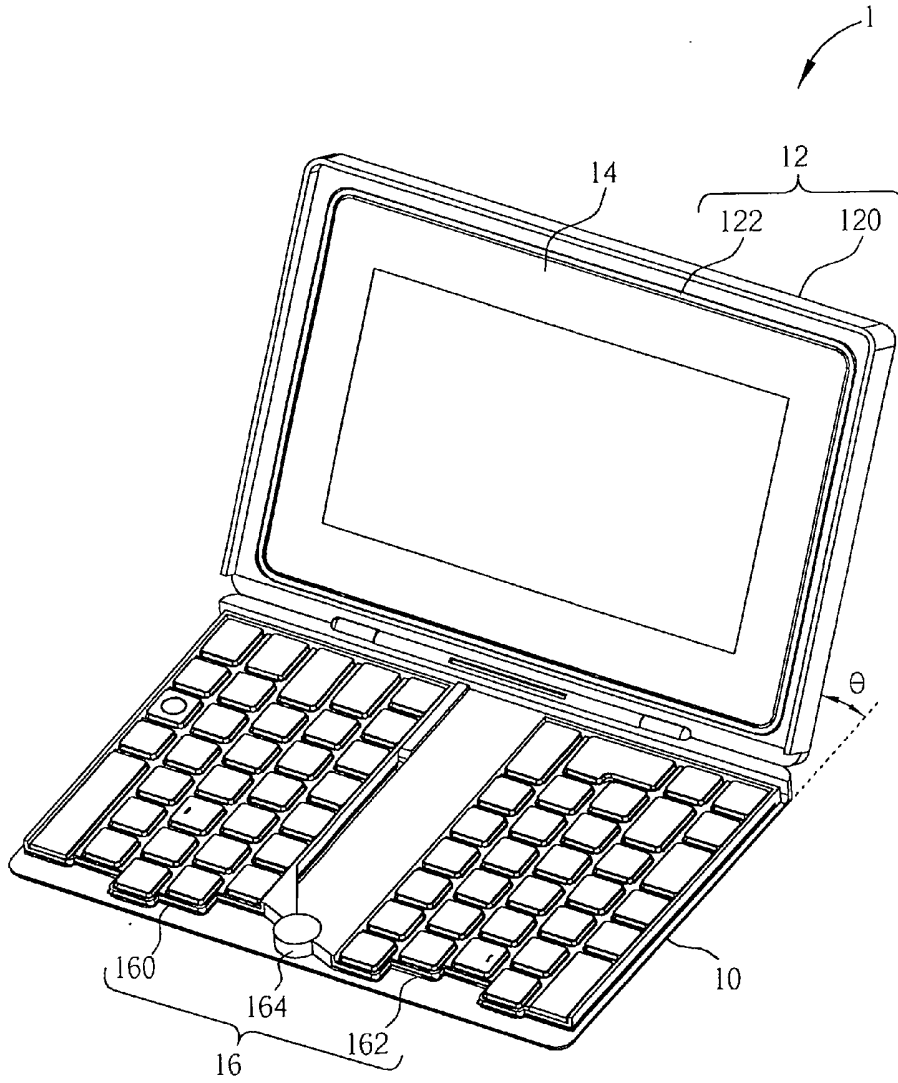
可攜式電子系統及可攜式鍵盤

PORTABLE ELECTRONIC SYSTEM AND PORTABLE KEYBOARD

(57)摘要

一種可攜式電子系統，包含一底座、一殼體、一電子裝置以及一折疊式鍵盤。殼體樞接於底座。電子裝置可拆卸地設置於殼體上。折疊式鍵盤設置於底座上。折疊式鍵盤包含一第一鍵盤模組、一第二鍵盤模組以及一樞軸。樞軸該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樞接在一起，以使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可相對轉動而收合或展開於底座上。當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相對轉動而收合於底座上時，折疊式鍵盤可收納於殼體中。當殼體相對底座轉動而與底座間形成一夾角時，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可相對轉動而展開於底座上。

A portable electronic system includes a base, a casing, an electronic device and a foldable keyboard. The casing is pivotally connected to the base. The electronic device is detachably disposed on the casing. The foldable keyboard is disposed on the base and includes a first keyboard module, a second keyboard module and a pivot. The first keyboard module is pivotally connected to the second keyboard module by the pivot, such that the first keyboard module and the second keyboard module can be folded or expanded relatively over the base. When the first and second keyboard modules are folded relatively over the base, the foldable keyboard can be accommodated in the casing. When the casing rotates relative to the base such that an angle is formed therebetween, the first and second keyboard modules can be expanded relatively over the base.



- 1 . . . 可攜式電子系統
- 10 . . . 底座
- 12 . . . 殼體
- 14 . . . 電子裝置
- 16 . . . 折疊式鍵盤
- 120 . . . 外框
- 122 . . . 內框
- 160 . . . 第一鍵盤模組
- 162 . . . 第二鍵盤模組
- 164 . . . 樞軸
- θ . . . 夾角

第5圖

五、新型說明：

【新型所屬之技術領域】

本創作關於一種可攜式電子系統及可攜式鍵盤，尤指一種具有折疊式鍵盤之可攜式電子系統及可攜式鍵盤。

【先前技術】

隨著科技的進步與發展，各式各樣的電子裝置，例如行動電話、個人數位助理、平板電腦、電子書等，已被廣泛地應用於每個人的日常生活中。由於上述電子裝置之體積小，故於實際應用上，多在電子裝置上設置一外接埠，用以連接鍵盤供使用者外接使用。若使用者欲長時間使用電子裝置時，習慣上會將此電子裝置設置於一支撐架上，藉以使電子裝置與使用者之間形成一合適之操作角度，再外接鍵盤以使使用者能舒適地長時間使用電子裝置。然而，於先前技術中，鍵盤以及支撐架皆為獨立分開之裝置，故當使用者不使用電子裝置時，需要額外之收納空間以分別收納鍵盤與支撐架。如此一來，鍵盤與支撐架不僅容易遺失且會造成空間上的浪費。

【新型內容】

因此，本創作的目的之一在於提供一種具有折疊式鍵盤之可攜式電子系統及可攜式鍵盤，以解決上述問題。

根據一實施例，本創作之可攜式電子系統包含一底座、一殼體、

一電子裝置以及一折疊式鍵盤。殼體樞接於底座。電子裝置可拆卸地設置於殼體上。折疊式鍵盤設置於底座上。折疊式鍵盤包含一第一鍵盤模組、一第二鍵盤模組以及一樞軸。樞軸該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樞接在一起，以使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可相對轉動而收合或展開於底座上。當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相對轉動而收合於底座上時，折疊式鍵盤可收納於殼體中。當殼體相對底座轉動而與底座間形成一夾角時，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可相對轉動而展開於底座上。

上述之底座、殼體以及折疊式鍵盤即組成本創作之可攜式鍵盤。

綜上所述，由於折疊式鍵盤之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藉由樞軸樞接在一起，因此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可於底座上相對轉動，進而收合或展開於底座上。當使用者欲收納或攜帶可攜式電子系統時，其可先使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相對轉動而收合於底座上，再將殼體朝底座蓋上，以使折疊式鍵盤收納於殼體中。另一方面，當使用者欲使用折疊式鍵盤來操作設置於殼體上之電子裝置時，其可先將殼體相對底座打開，再使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相對轉動而展開於底座上，以供使用者方便使用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對設置於殼體上之電子裝置進行操作。

關於本創作之優點與精神可以藉由以下的創作詳述及所附圖式得到進一步的瞭解。

【實施方式】

請參閱第 1 圖至第 4 圖，第 1 圖為根據本創作一實施例之可攜式電子系統 1 的立體圖，第 2 圖為第 1 圖中的可攜式電子系統 1 的爆炸圖，第 3 圖為第 1 圖中的可攜式電子系統 1 於另一視角的立體圖，第 4 圖為第 3 圖中的可攜式電子系統 1 的爆炸圖。

如第 1 圖至第 4 圖所示，可攜式電子系統 1 包含一底座 10、一殼體 12、一電子裝置 14、一折疊式鍵盤 16 以及一支撐件 18。上述之底座 10、殼體 12、折疊式鍵盤 16 以及支撐件 18 即組成本創作之可攜式鍵盤。殼體 12 樞接於底座 10，且電子裝置 14 可拆卸地設置於殼體 12 上。於此實施例中，使用者可將電子裝置 14 裝設於殼體 12 上，以利用折疊式鍵盤 16 操作電子裝置 14，使用者亦可將電子裝置 14 自殼體 12 上拆卸下來而單獨使用。於此實施例中，殼體 12 可包含一外框 120 以及一內框 122。外框 120 樞接於底座 10，且內框 122 可轉動地樞接於外框 120 中。電子裝置 14 可拆卸地設置於內框 122 上。於實際應用中，電子裝置 14 可為一平板電腦或其它可攜式電子裝置。

折疊式鍵盤 16 設置於底座 10 上。於此實施例中，折疊式鍵盤 16 包含一第一鍵盤模組 160、一第二鍵盤模組 162 以及一樞軸 164，其中第一鍵盤模組 160 之底面可具有一第一突出部 1600，且第二鍵盤模組 162 之底面可具有一第二突出部 1620。此外，底座 10 可具

有一第一長槽 100、一與第一長槽 100 相對之第二長槽 102 以及一第三長槽 104，其中第三長槽 104 介於第一長槽 100 與第二長槽 102 之間，且第一長槽 100 之走向與第三長槽 104 之走向的夾角 α_1 等於第二長槽 102 之走向與第三長槽 104 之走向的夾角 α_2 。於此實施例中，夾角 α_1 與夾角 α_2 係為銳角。然而，於另一實施例中，夾角 α_1 與夾角 α_2 亦可為直角或鈍角，且夾角 α_1 亦可不等於夾角 α_2 ，視實際應用而定。

於此實施例中，第一鍵盤模組 160 之第一突出部 1600 係設置於底座 10 之第一長槽 100 中，第二鍵盤模組 162 之第二突出部 1620 係設置於底座 10 之第二長槽 102 中，樞軸 164 將第一鍵盤模組 160 與第二鍵盤模組 162 樞接在一起，且樞軸 164 之一端可移動地設置於底座 10 之第三長槽 104 中。藉此，當第一鍵盤模組 160 與第二鍵盤模組 162 相對轉動時，第一突出部 1600 與第二突出部 1620 可分別於第一長槽 100 與第二長槽 102 中轉動且移動，且將第一鍵盤模組 160 與第二鍵盤模組 162 樞接在一起之樞軸 164 可於第三長槽 104 中移動，以使第一鍵盤模組 160 與第二鍵盤模組 162 可相對收合或展開於底座 10 上。

需說明的是，折疊式鍵盤 16 與底座 10 之組裝結構設計並不以上述實施例為限。換言之，本創作之折疊式鍵盤 16 之第一鍵盤模組 160 與第二鍵盤模組 162 只要可相對轉動而收合或展開於底座 10 上即可。

請參閱第 5 圖至第 9 圖，第 5 圖為第 1 圖中的殼體 12 相對底座 10 打開的立體圖，第 6 圖為第 5 圖中的折疊式鍵盤 16 於展開過程中的立體圖，第 7 圖為第 6 圖中的可攜式電子系統 1 於另一視角的立體圖，第 8 圖為第 5 圖中的折疊式鍵盤 16 完全展開於底座 10 上的立體圖，第 9 圖為第 8 圖中的可攜式電子系統 1 於另一視角的立體圖。

當使用者欲使用可攜式電子系統 1 時，使用者需先使殼體 12 相對底座 10 轉動而與底座 10 間形成一夾角 θ ，如第 5 圖所示。接著，使用者即可使折疊式鍵盤 16 之第一鍵盤模組 160 與第二鍵盤模組 162 相對轉動而完全展開於底座 10 上，如第 6 圖至第 9 圖所示。此時，使用者便可使用折疊式鍵盤 16 對設置於殼體 12 上之電子裝置 14 進行操作。當使用者使用完畢時，使用者可先使折疊式鍵盤 16 之第一鍵盤模組 160 與第二鍵盤模組 162 相對轉動而收合於底座 10 上。之後，再將殼體 12 朝底座 10 蓋上，折疊式鍵盤 16 即可收納於殼體 12 中。此時，電子裝置 14 係隱藏於殼體 12 中，以防止電子裝置 14 被刮傷或遭受其它損壞。於此實施例中，電子裝置 14 可透過無線的方式與折疊式鍵盤 16 形成通訊。舉例而言，電子裝置 14 可利用無線通訊的方式（例如藍芽、WiFi、紅外線等無線傳輸技術）與折疊式鍵盤 16 之第一鍵盤模組 160 及第二鍵盤模組 162 形成通訊。

於此實施例中，本創作可利用可提供扭力之樞軸組件（未顯示）樞接上述之殼體 12 與底座 10。藉由樞軸組件提供扭力以限制殼體 12 相對底座 10 之轉動角度，使用者即可將設置於殼體 12 上之電子裝置 14 調整至最舒適的觀視角度。需說明的是，可提供扭力之樞軸組件係為習知技藝之人所熟知，故於此不再贅述。

請參閱第 10 圖，第 10 圖為支撐件 18 支撐可攜式電子系統 1 於平面 3 上的立體圖。於此實施例中，支撐件 18 係可滑動地設置於底座 10 之一底部。當殼體 12 相對底座 10 轉動而與底座 10 間形成夾角 θ ，且支撐件 18 相對底座 10 滑動而位於如第 10 圖所示之展開位置時，支撐件 18 可支撐可攜式電子系統 1 於平面 3 上。藉此，當使用者操作折疊式鍵盤 16 時，可攜式電子系統 1 可更平穩地放置於平面 3 上。

請參閱第 11 圖與第 12 圖，第 11 圖為第 8 圖中的內框 122 相對外框 120 轉動過程中的立體圖，第 12 圖為電子裝置 14 外露於可攜式電子系統 1 的立體圖。如第 11 圖所示，使用者可使內框 122 相對外框 120 轉動。之後，再使折疊式鍵盤 16 之第一鍵盤模組 160 與第二鍵盤模組 162 相對轉動而收合於底座 10 上，並且將殼體 12 朝底座 10 蓋上，即可使折疊式鍵盤 16 收納於殼體 12 中，且使電子裝置 14 外露於可攜式電子系統 1。此時，使用者即可直接對電子裝置 14 進行操作。當使用者使用完畢時，使用者可先將殼體 12 相對底座 10 打開，使內框 122 相對外框 120 轉動，再將殼體 12 朝底座 10 蓋

上，即可使電子裝置 14 隱藏於殼體 12 中。

請參閱第 13 圖，第 13 圖為根據本創作另一實施例之可攜式電子系統 1' 的立體圖。可攜式電子系統 1' 與上述之可攜式電子系統 1 的主要不同之處在於，可攜式電子系統 1' 之支撐件 18' 之二端樞接於殼體 12 之外框 120 之二側。當殼體 12 相對底座 10 轉動而與底座 10 間形成夾角 θ ，且支撐件 18' 相對殼體 12 轉動而位於如第 13 圖所示之展開位置時，支撐件 18' 可支撐可攜式電子系統 1' 於平面 3 上。藉此，當使用者操作折疊式鍵盤 16 時，可攜式電子系統 1' 可更平穩地放置於平面 3 上。需說明的是，第 13 圖中與第 10 圖中所示相同標號的元件，其作用原理皆相同，在此不再贅述。

請參閱第 14 圖，第 14 圖為根據本創作另一實施例之可攜式電子系統 1'' 的立體圖。可攜式電子系統 1'' 與上述之可攜式電子系統 1 的主要不同之處在於，可攜式電子系統 1'' 之支撐件 18'' 之一端樞接於殼體 12 之內框 122 之一背面。當殼體 12 相對底座 10 轉動而與底座 10 間形成夾角 θ ，且支撐件 18'' 相對殼體 12 轉動而位於如第 14 圖所示之展開位置時，支撐件 18'' 可支撐可攜式電子系統 1'' 於平面 3 上。藉此，當使用者操作折疊式鍵盤 16 時，可攜式電子系統 1'' 可更平穩地放置於平面 3 上。需說明的是，第 14 圖中與第 10 圖中所示相同標號的元件，其作用原理皆相同，在此不再贅述。

綜上所述，由於折疊式鍵盤之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藉

由樞軸樞接在一起，因此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可於底座上相對轉動，進而收合或展開於底座上。當使用者欲收納或攜帶可攜式電子系統時，其可先使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相對轉動而收合於底座上，再將殼體朝底座蓋上，以使折疊式鍵盤收納於殼體中。另一方面，當使用者欲使用折疊式鍵盤來操作設置於殼體上之電子裝置時，其可先將殼體相對底座打開，再使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相對轉動而展開於底座上，以供使用者方便使用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對設置於殼體上之電子裝置進行操作。

以上所述僅為本創作之較佳實施例，凡依本創作申請專利範圍所做之均等變化與修飾，皆應屬本創作之涵蓋範圍。

【圖式簡單說明】

第 1 圖為根據本創作一實施例之可攜式電子系統的立體圖。

第 2 圖為第 1 圖中的可攜式電子系統的爆炸圖。

第 3 圖為第 1 圖中的可攜式電子系統於另一視角的立體圖。

第 4 圖為第 3 圖中的可攜式電子系統的爆炸圖。

第 5 圖為第 1 圖中的殼體相對底座打開的立體圖。

第 6 圖為第 5 圖中的折疊式鍵盤於展開過程中的立體圖。

第 7 圖為第 6 圖中的可攜式電子系統於另一視角的立體圖。

第 8 圖為第 5 圖中的折疊式鍵盤完全展開於底座上的立體圖。

第 9 圖為第 8 圖中的可攜式電子系統於另一視角的立體圖。

第 10 圖為支撐件支撐可攜式電子系統於平面上的立體圖。

第 11 圖為第 8 圖中的內框相對外框轉動過程中的立體圖。

第 12 圖為電子裝置外露於可攜式電子系統的立體圖。

第 13 圖為根據本創作另一實施例之可攜式電子系統的立體圖。

第 14 圖為根據本創作另一實施例之可攜式電子系統的立體圖。

【主要元件符號說明】

1、1'、1''	可攜式電子系統	3	平面
10	底座	12	殼體
14	電子裝置	16	折疊式鍵盤
18、18'、18''	支撐件	100	第一長槽
102	第二長槽	104	第三長槽
120	外框	122	內框
160	第一鍵盤模組	162	第二鍵盤模組
164	樞軸	1600	第一突出部
1620	第二突出部	θ 、 α_1 、 α_2	夾角

新型專利說明書

(本說明書格式、順序，請勿任意更動，※記號部分請勿填寫)

※申請案號：100206006

※申請日：100-05-18 ※IPC 分類：H05K 7/18 (2006.01)

一、新型名稱：(中文/英文)

可攜式電子系統及可攜式鍵盤/PORTABLE ELECTRONIC SYSTEM
AND PORTABLE KEYBOARD

二、中文新型摘要：

一種可攜式電子系統，包含一底座、一殼體、一電子裝置以及一折疊式鍵盤。殼體樞接於底座。電子裝置可拆卸地設置於殼體上。折疊式鍵盤設置於底座上。折疊式鍵盤包含一第一鍵盤模組、一第二鍵盤模組以及一樞軸。樞軸該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樞接在一起，以使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可相對轉動而收合或展開於底座上。當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相對轉動而收合於底座上時，折疊式鍵盤可收納於殼體中。當殼體相對底座轉動而與底座間形成一夾角時，第一鍵盤模組與第二鍵盤模組可相對轉動而展開於底座上。

三、英文新型摘要：

A portable electronic system includes a base, a casing, an electronic device and a foldable keyboard. The casing is pivotally connected to the base. The electronic device is detachably disposed on the casing. The foldable keyboard is disposed on the base and includes a first keyboard module, a second keyboard module and a pivot. The

first keyboard module is pivotally connected to the second keyboard module by the pivot, such that the first keyboard module and the second keyboard module can be folded or expanded relatively over the base. When the first and second keyboard modules are folded relatively over the base, the foldable keyboard can be accommodated in the casing. When the casing rotates relative to the base such that an angle is formed therebetween, the first and second keyboard modules can be expanded relatively over the base.

六、申請專利範圍：

1. 一種可攜式電子系統，包含：

一底座；

一殼體，樞接於該底座；

一電子裝置，可拆卸地設置於該殼體上；以及

一折疊式鍵盤，設置於該底座上，該折疊式鍵盤包含一第一鍵盤模組、一第二鍵盤模組以及一樞軸，該樞軸將該第一鍵盤模組與該第二鍵盤模組樞接在一起，以使該第一鍵盤模組與該第二鍵盤模組可相對轉動而收合或展開於該底座上；

其中，當該第一鍵盤模組與該第二鍵盤模組相對轉動而收合於該底座上時，該折疊式鍵盤可收納於該殼體中；當該殼體相對該底座轉動而與該底座間形成一夾角時，該第一鍵盤模組與該第二鍵盤模組可相對轉動而展開於該底座上。

2. 如請求項 1 所述之可攜式電子系統，其中該電子裝置為一平板電腦。

3. 如請求項 1 所述之可攜式電子系統，其中該殼體包含一外框以及一內框，該外框樞接於該底座，該內框可轉動地樞接於該外框中，該電子裝置可拆卸地設置於該內框上。

4. 如請求項 1 所述之可攜式電子系統，另包含一支撐件，可滑動

地設置於該底座之一底部，當該殼體相對該底座轉動而與該底座間形成該夾角，且該支撐件相對該底座滑動而位於一展開位置時，該支撐件可支撐該可攜式電子系統於一平面上。

5. 如請求項 1 所述之可攜式電子系統，另包含一支撐件，該支撐件之一端樞接於該殼體之一背面，當該殼體相對該底座轉動而與該底座間形成該夾角，且該支撐件相對該殼體轉動而位於一展開位置時，該支撐件可支撐該可攜式電子系統於一平面上。
6. 如請求項 1 所述之可攜式電子系統，另包含一支撐件，該支撐件之二端樞接於該殼體之二側，當該殼體相對該底座轉動而與該底座間形成該夾角，且該支撐件相對該殼體轉動而位於一展開位置時，該支撐件可支撐該可攜式電子系統於一平面上。
7. 如請求項 1 所述之可攜式電子系統，其中該底座具有一第一長槽以及一與該第一長槽相對之第二長槽，該第一鍵盤模組具有一第一突出部，該第一突出部設置於該第一長槽中，該第二鍵盤模組具有一第二突出部，該第二突出部設置於該第二長槽中，當該第一鍵盤模組與該第二鍵盤模組相對轉動時，該第一突出部與該第二突出部分別於該第一長槽與該第二長槽中轉動且移動，以使該第一鍵盤模組與該第二鍵盤模組相對收合或展開於該底座上。

8. 如請求項 7 所述之可攜式電子系統，其中該底座另具有一第三長槽，該第三長槽介於該第一長槽與該第二長槽之間，且該樞軸之一端可移動地設置於該第三長槽中。
9. 如請求項 8 所述之可攜式電子系統，其中該第一長槽之走向與該第三長槽之走向的夾角等於該第二長槽之走向與該第三長槽之走向的夾角。
10. 如請求項 1 所述之可攜式電子系統，其中該電子裝置透過無線的方式與該折疊式鍵盤形成通訊。
11. 一種可攜式鍵盤，包含：
 - 一底座；
 - 一殼體，樞接於該底座；以及
 - 一折疊式鍵盤，設置於該底座上，該折疊式鍵盤包含一第一鍵盤模組、一第二鍵盤模組以及一樞軸，該樞軸將該第一鍵盤模組與該第二鍵盤模組樞接在一起，以使該第一鍵盤模組與該第二鍵盤模組可相對轉動而收合或展開於該底座上；其中，當該第一鍵盤模組與該第二鍵盤模組相對轉動而收合於該底座上時，該折疊式鍵盤可收納於該殼體中；當該殼體相對該底座轉動而與該底座間形成一夾角時，該第一鍵盤模組與該第二鍵盤模組可相對轉動而展開於該底座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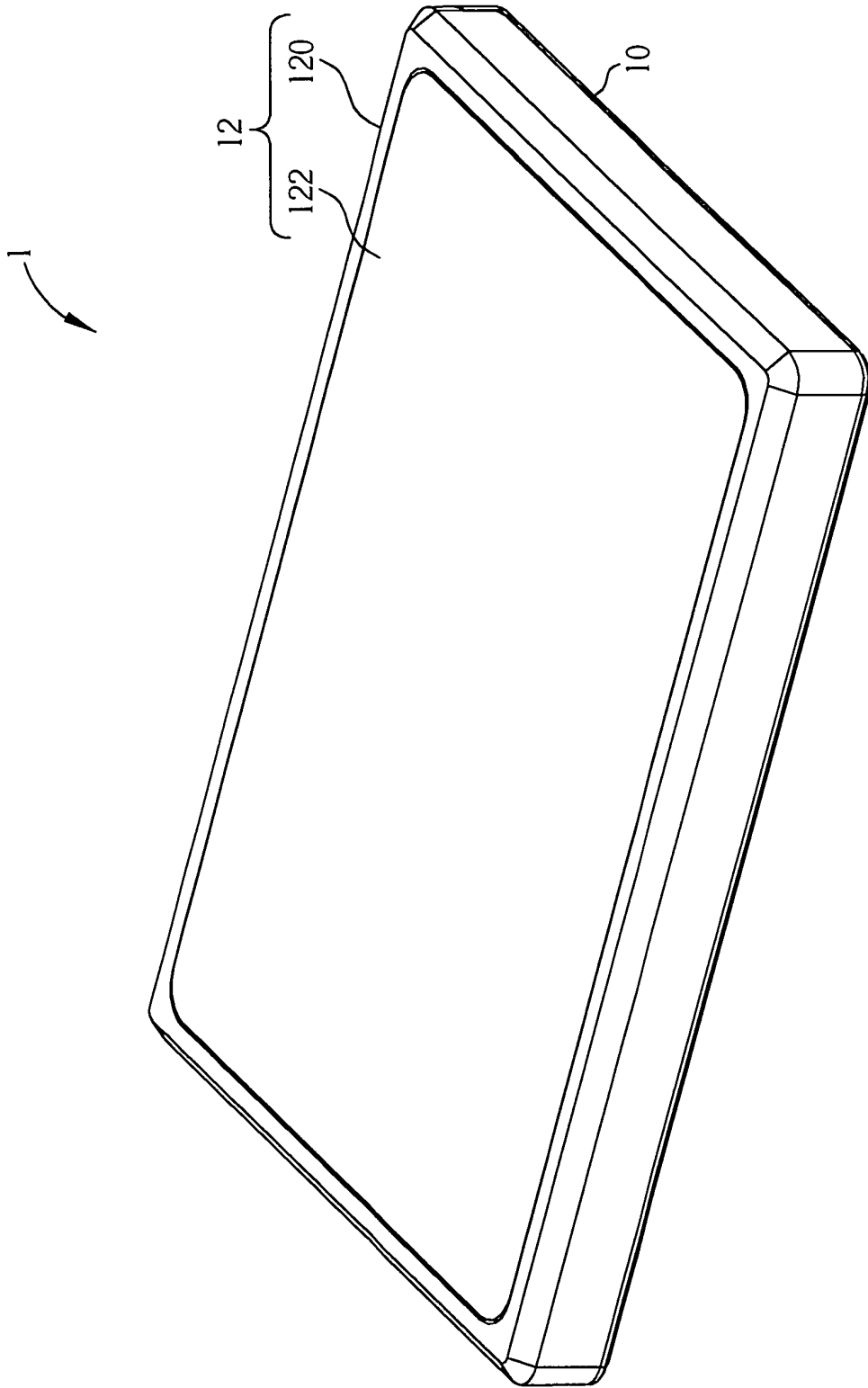
12. 如請求項 11 所述之可攜式鍵盤，其中該殼體包含一外框以及一內框，該外框樞接於該底座，該內框可轉動地樞接於該外框中。
13. 如請求項 11 所述之可攜式鍵盤，另包含一支撐件，可滑動地設置於該底座之一底部，當該殼體相對該底座轉動而與該底座間形成該夾角，且該支撐件相對該底座滑動而位於一展開位置時，該支撐件可支撐該可攜式鍵盤於一平面上。
14. 如請求項 11 所述之可攜式鍵盤，另包含一支撐件，該支撐件之一端樞接於該殼體之一背面，當該殼體相對該底座轉動而與該底座間形成該夾角，且該支撐件相對該殼體轉動而位於一展開位置時，該支撐件可支撐該可攜式鍵盤於一平面上。
15. 如請求項 11 所述之可攜式鍵盤，另包含一支撐件，該支撐件之二端樞接於該殼體之二側，當該殼體相對該底座轉動而與該底座間形成該夾角，且該支撐件相對該殼體轉動而位於一展開位置時，該支撐件可支撐該可攜式鍵盤於一平面上。
16. 如請求項 11 所述之可攜式鍵盤，其中該底座具有一第一長槽以及一與該第一長槽相對之第二長槽，該第一鍵盤模組具有一第一突出部，該第一突出部設置於該第一長槽中，該第二鍵盤模組具有一第二突出部，該第二突出部設置於該第二長槽中，當

該第一鍵盤模組與該第二鍵盤模組相對轉動時，該第一突出部與該第二突出部分別於該第一長槽與該第二長槽中轉動且移動，以使該第一鍵盤模組與該第二鍵盤模組相對收合或展開於該底座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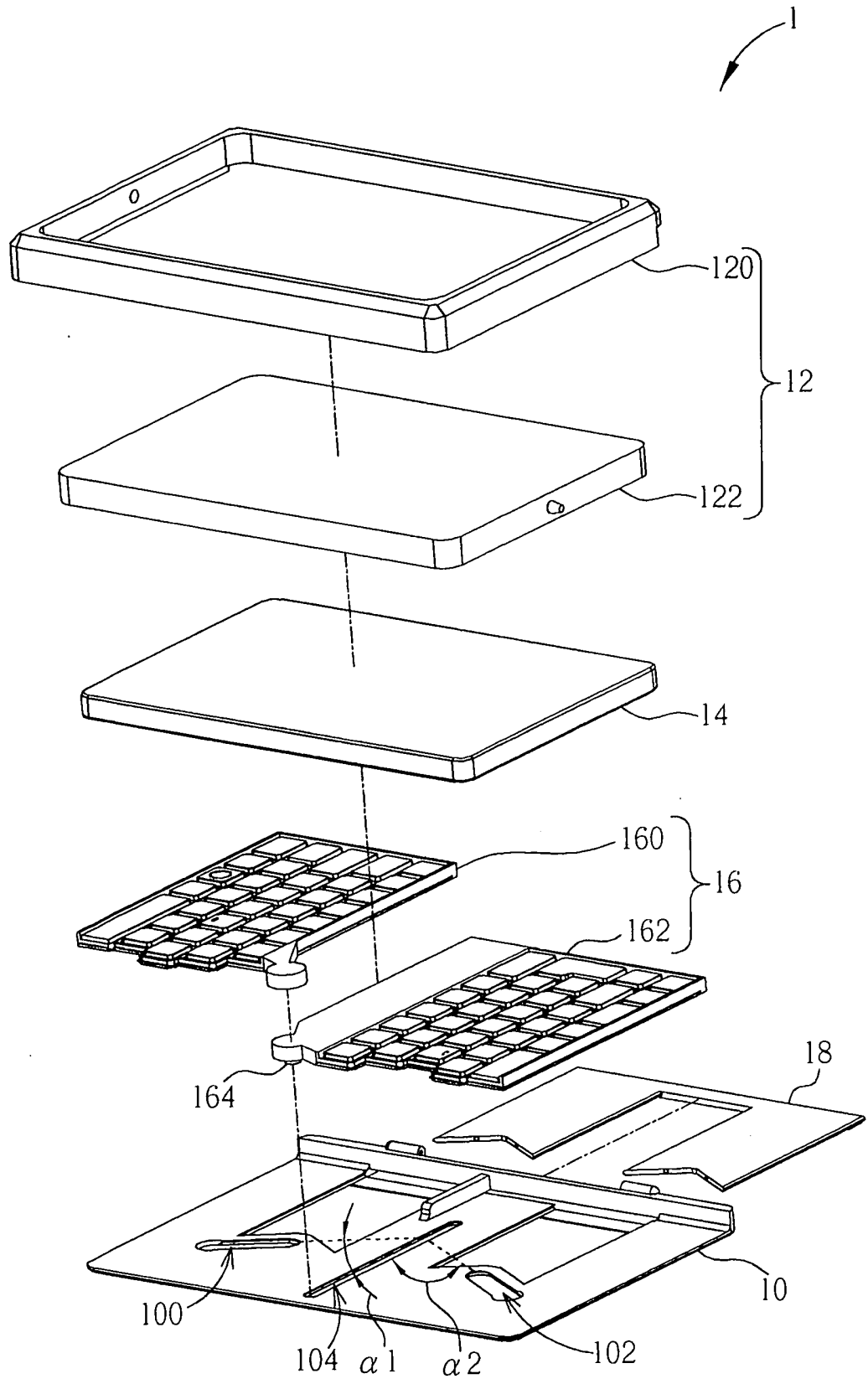
17. 如請求項 16 所述之可攜式鍵盤，其中該底座另具有一第三長槽，該第三長槽介於該第一長槽與該第二長槽之間，且該樞軸之一端可移動地設置於該第三長槽中。
18. 如請求項 17 所述之可攜式鍵盤，其中該第一長槽之走向與該第三長槽之走向的夾角等於該第二長槽之走向與該第三長槽之走向的夾角。
19. 如請求項 11 所述之可攜式鍵盤，其中一電子裝置可拆卸地設置於該殼體上，且該電子裝置為一平板電腦。
20. 如請求項 19 所述之可攜式鍵盤，其中該電子裝置透過無線的方式與該折疊式鍵盤形成通訊。

七、圖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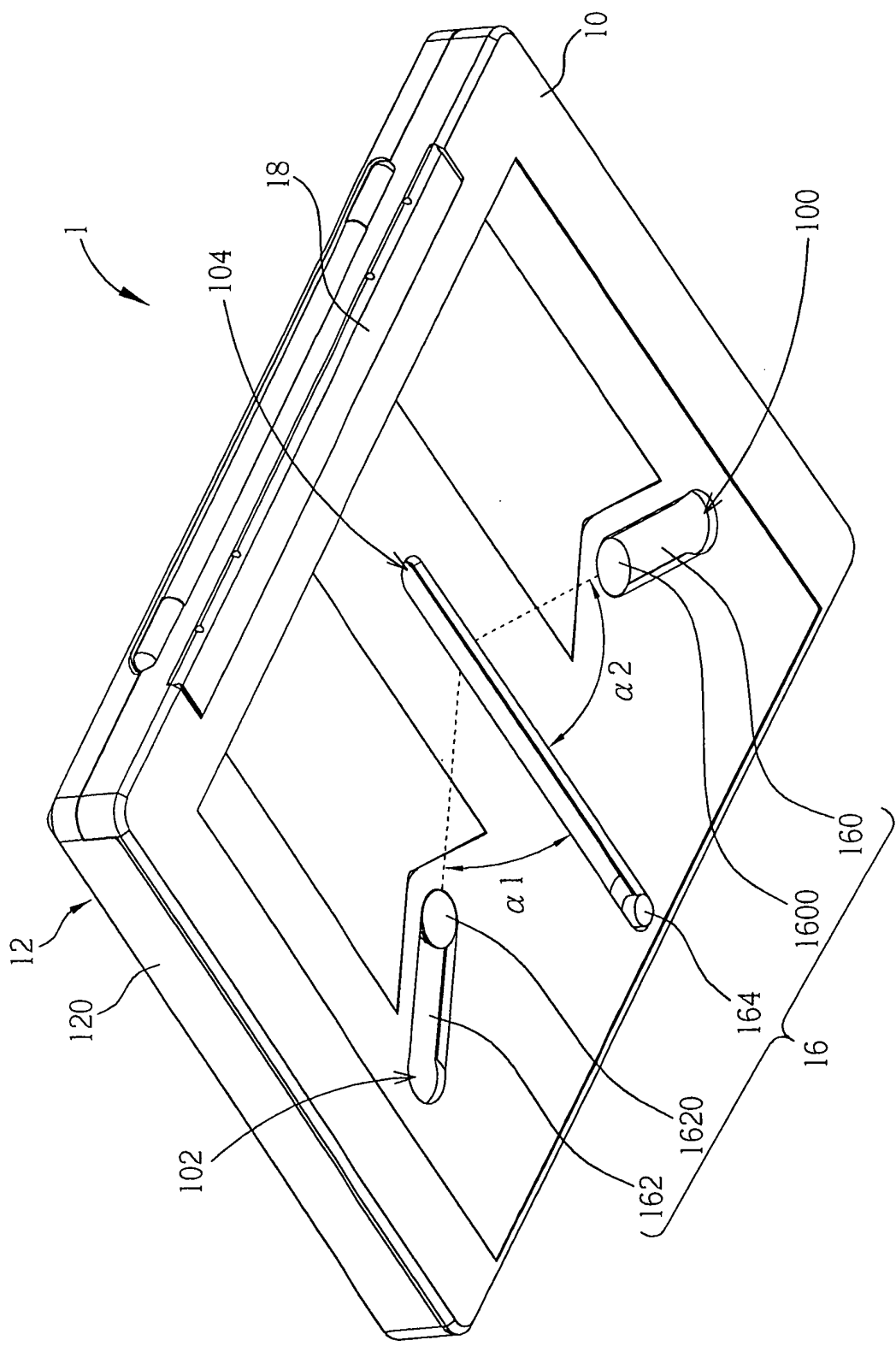
修正
年月日
100年5月17日修正替换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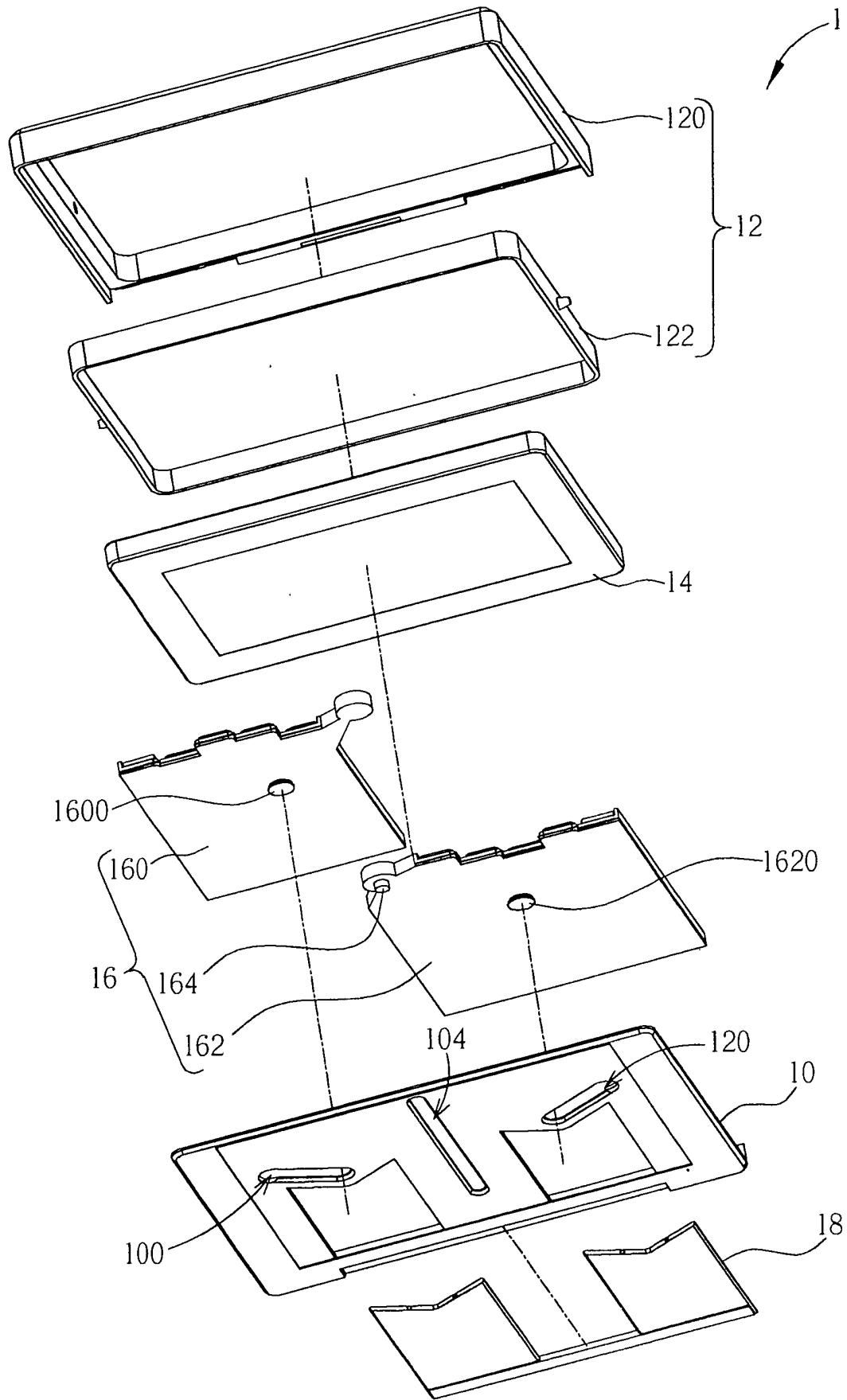
第1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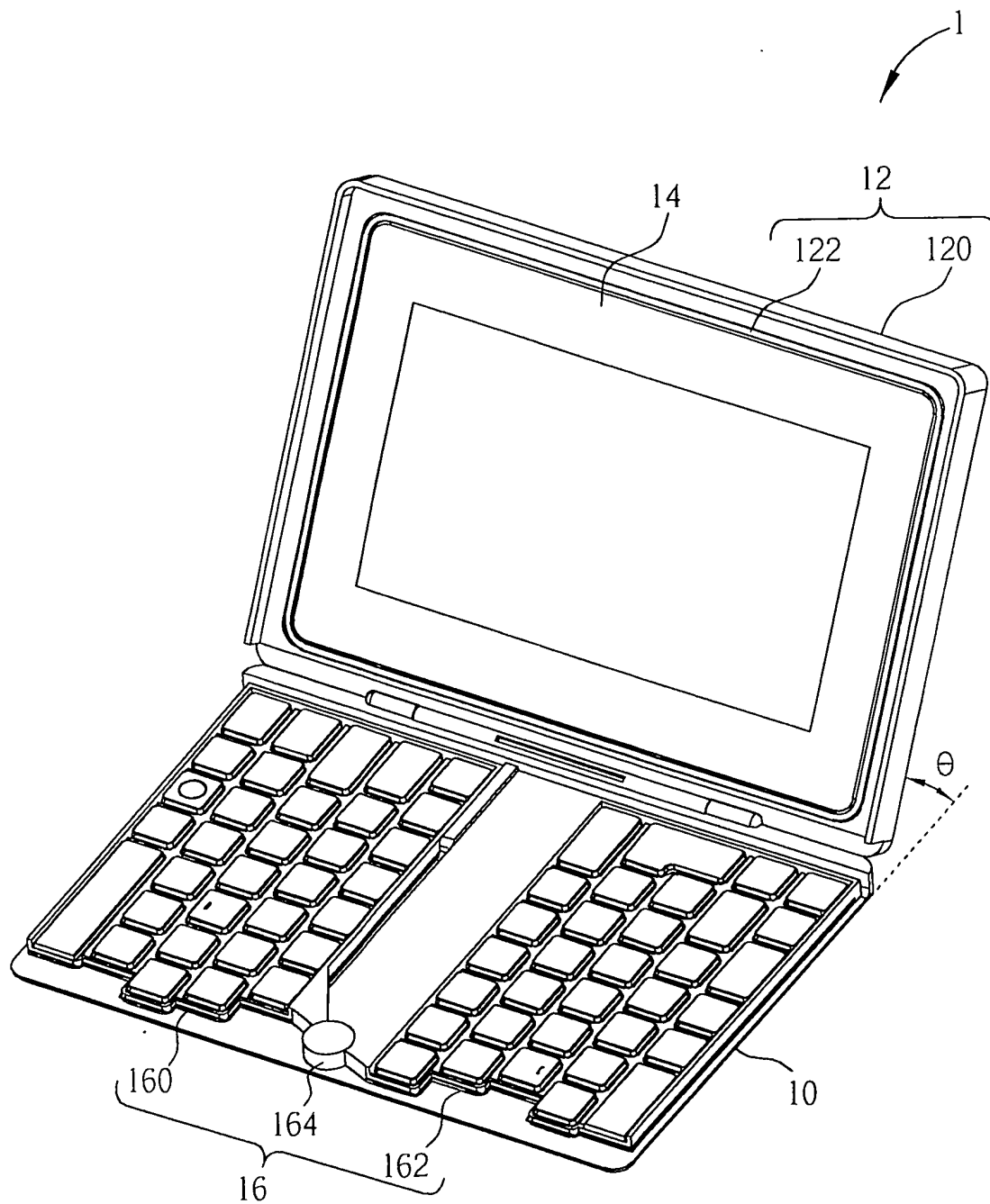
第2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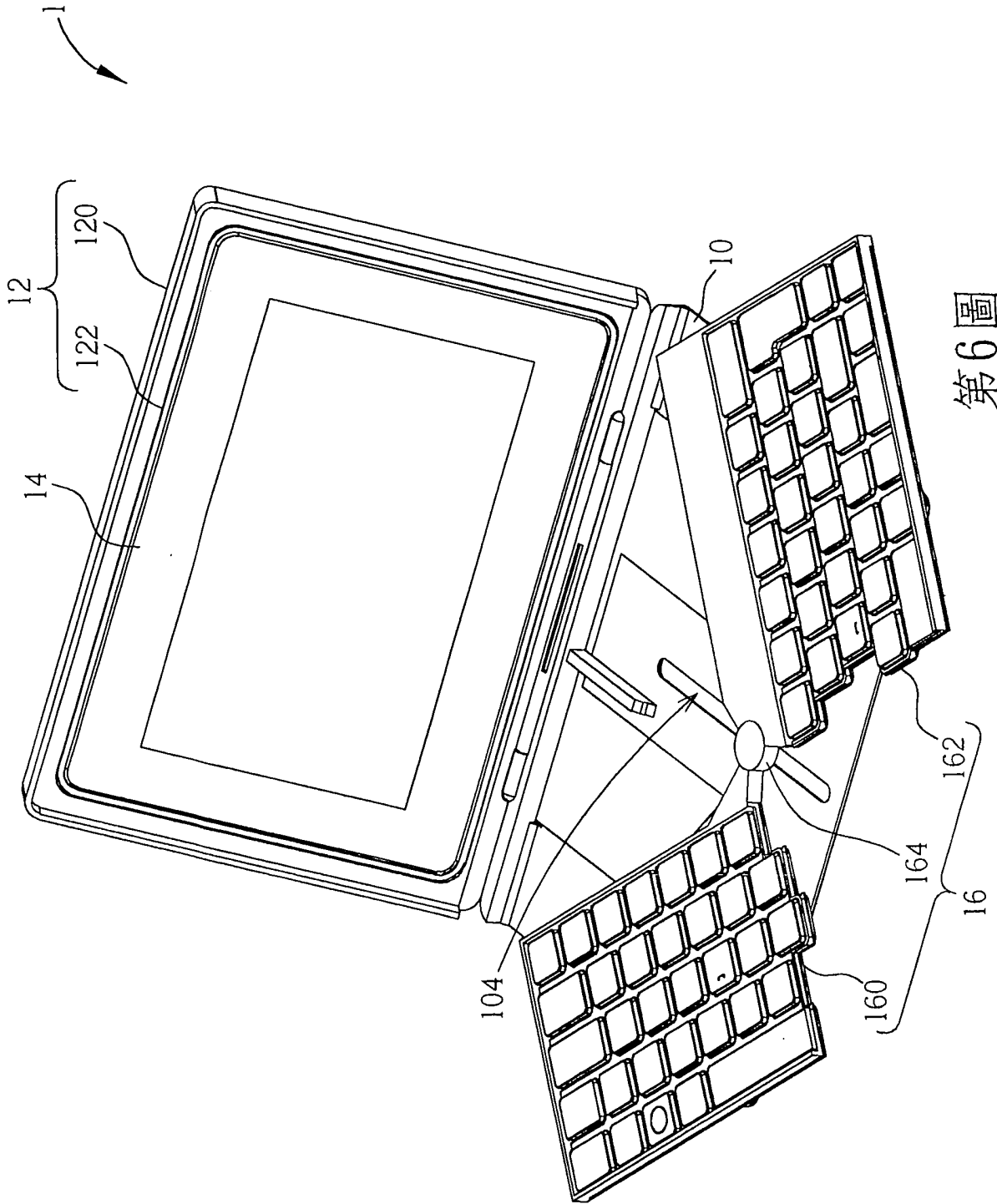
第3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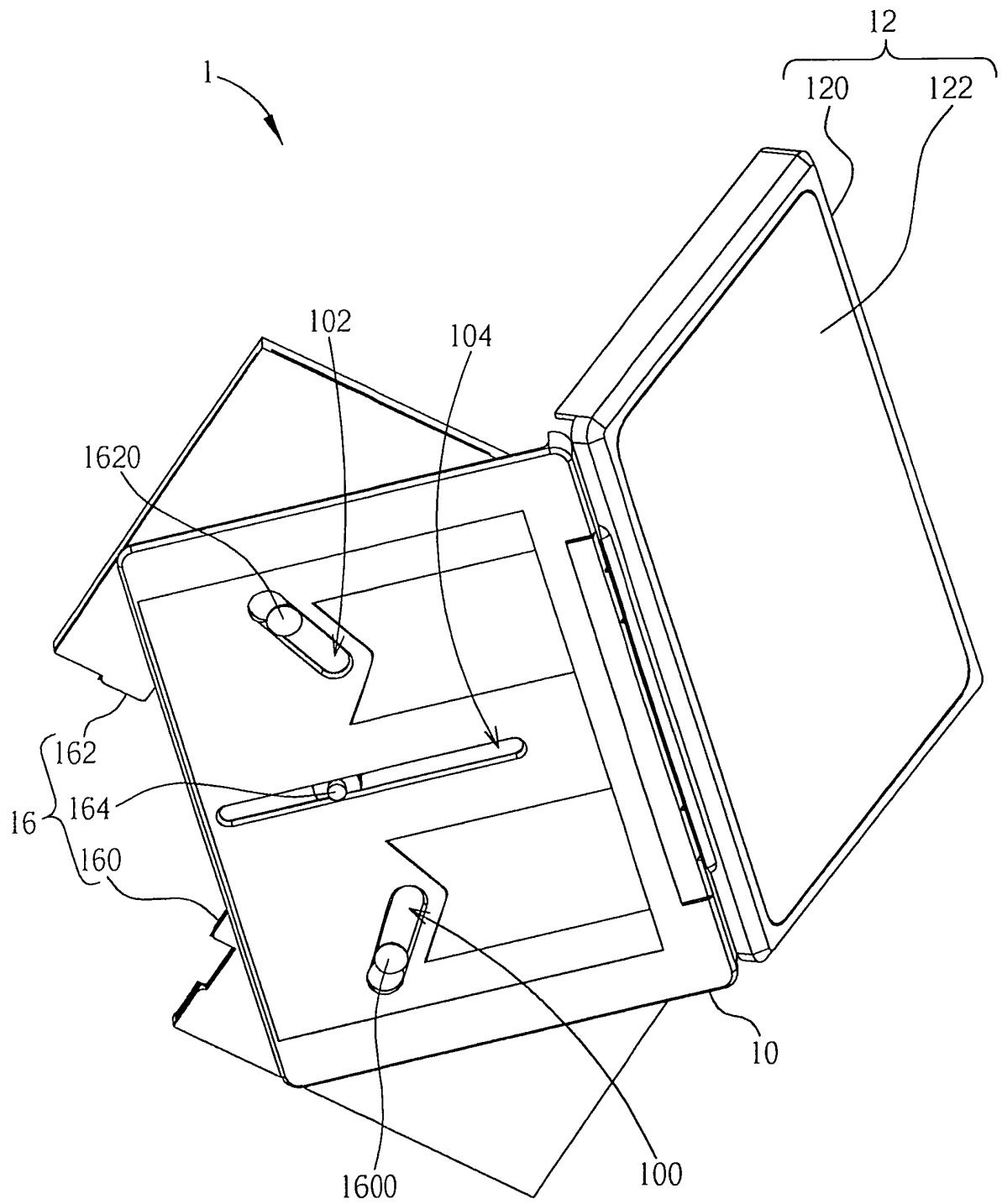
第4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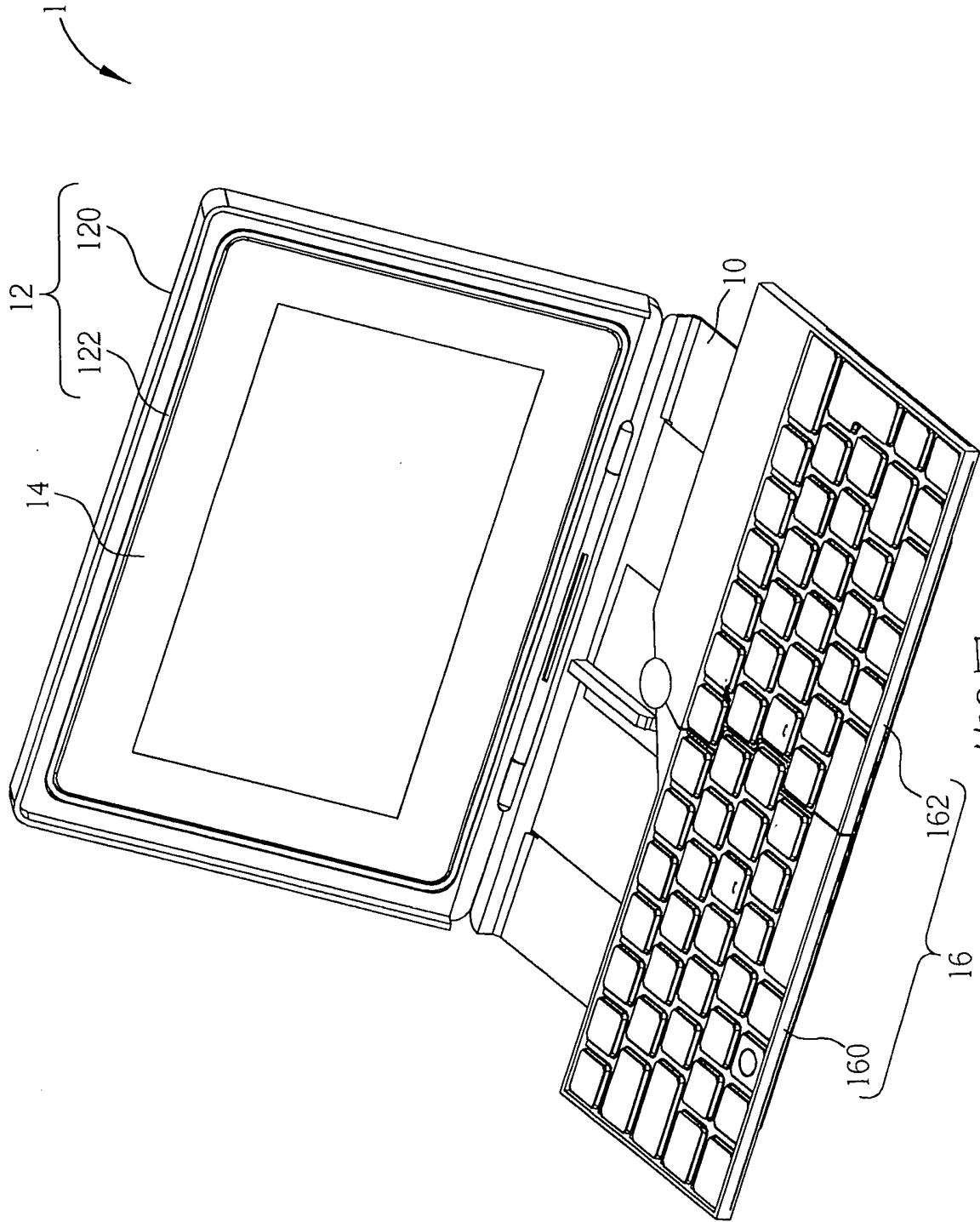
第5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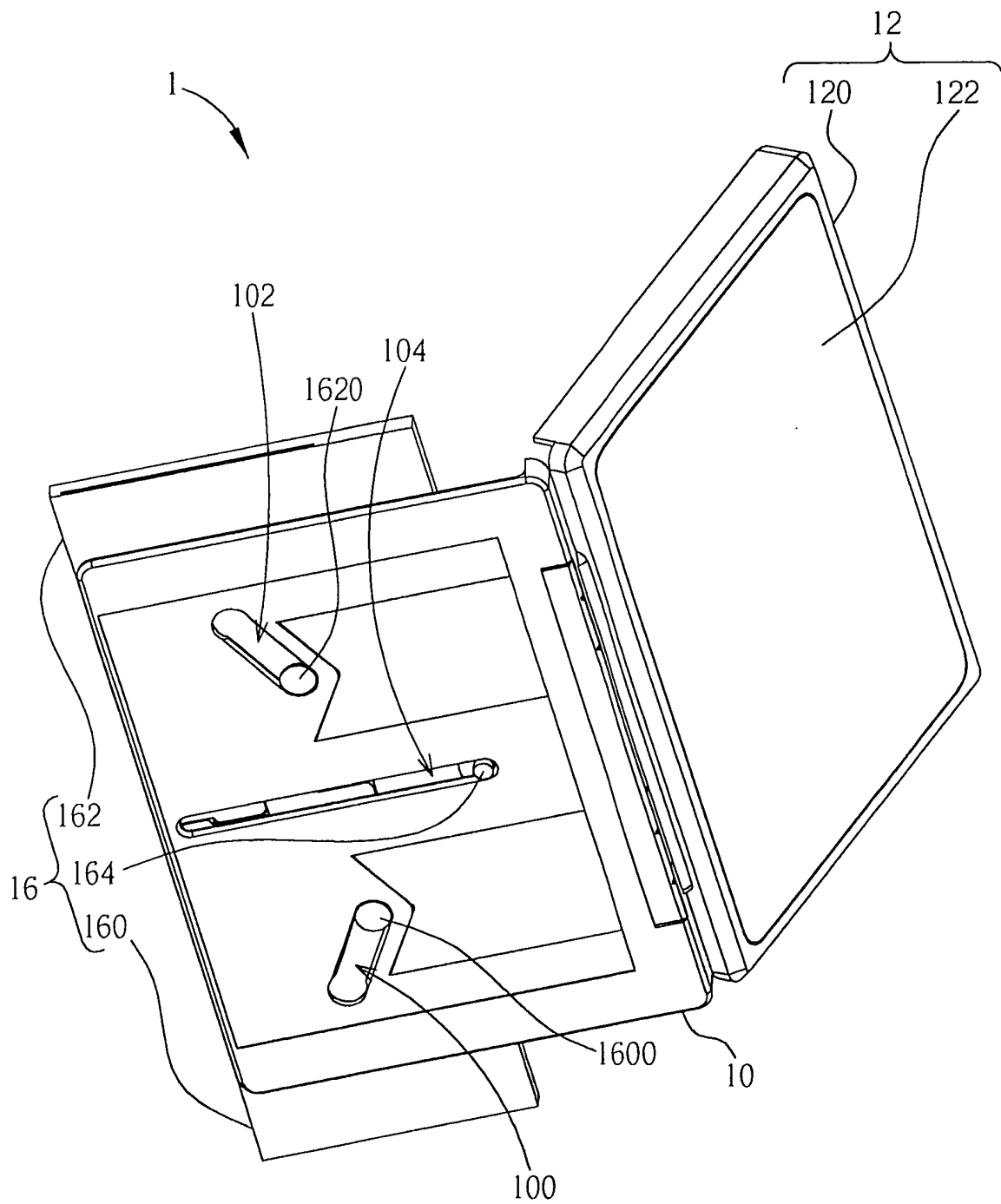
第6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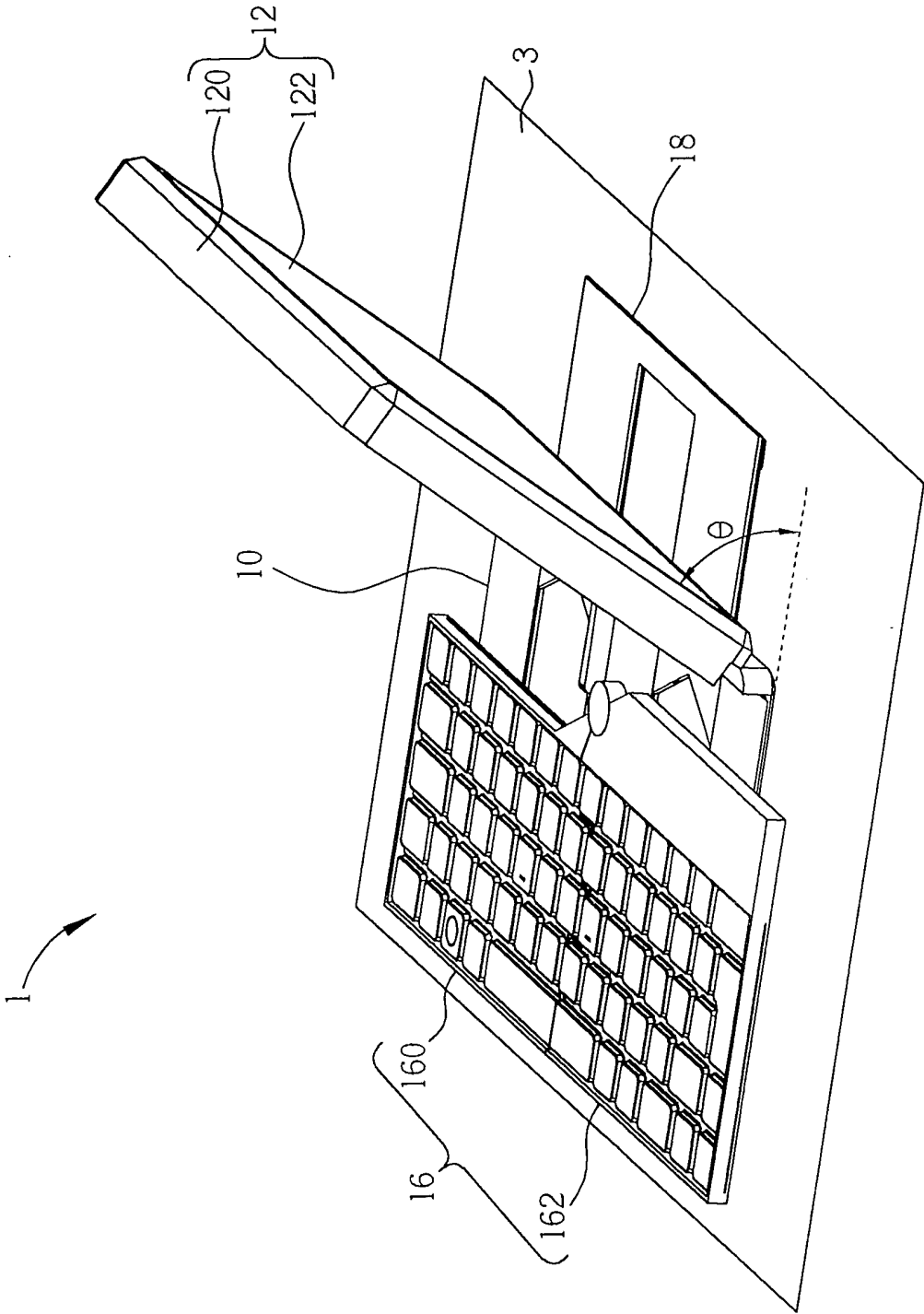
第7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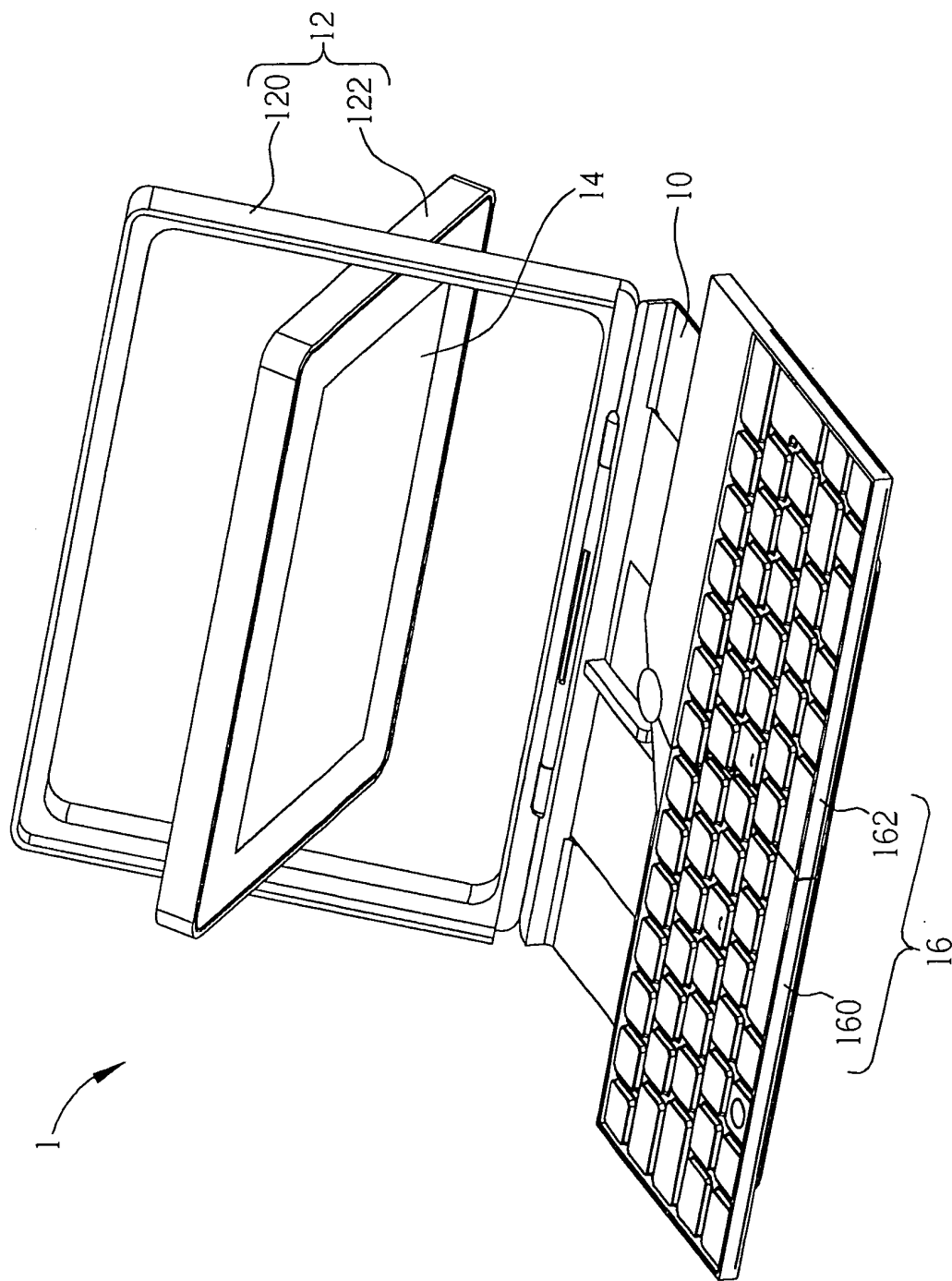
第8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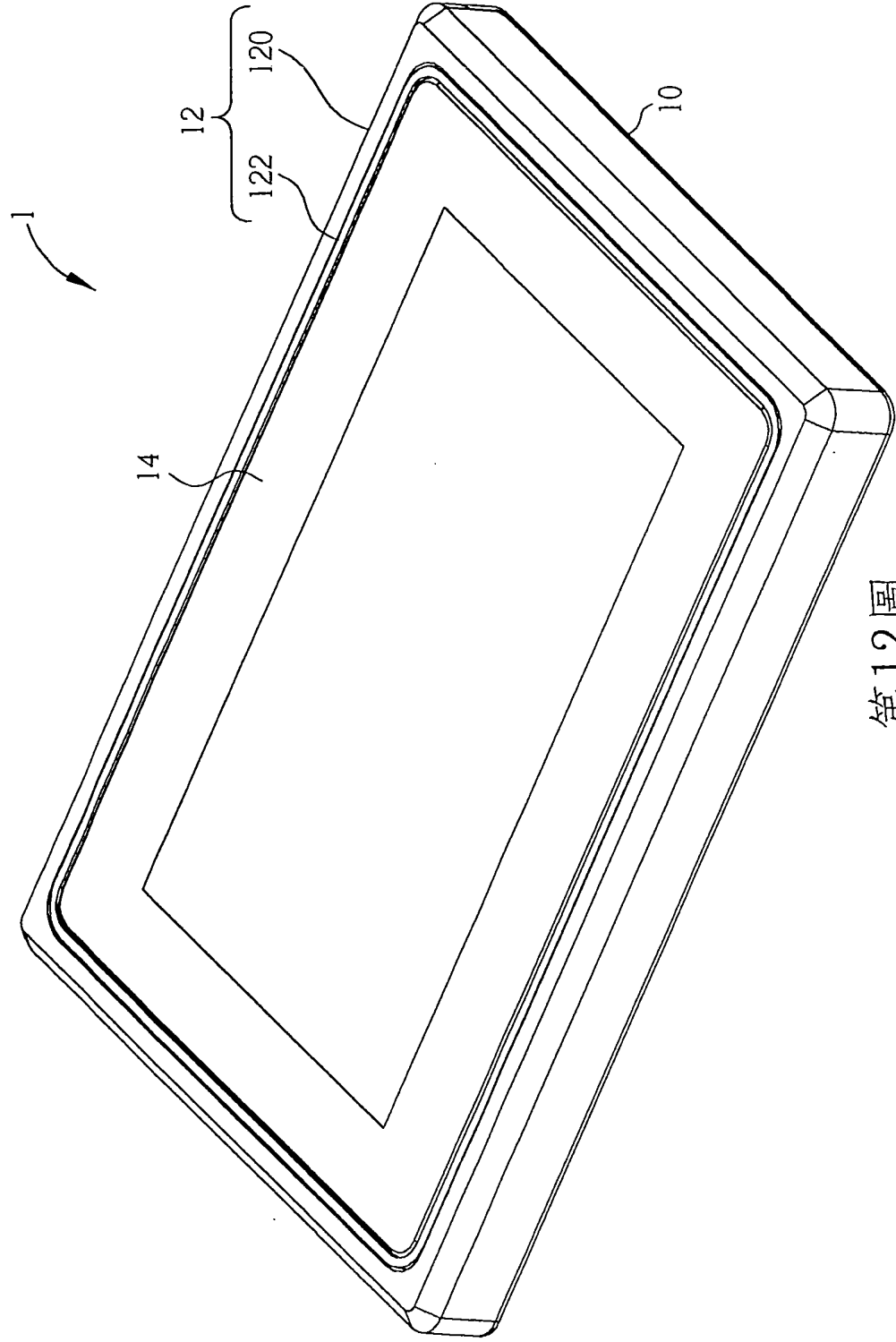
第9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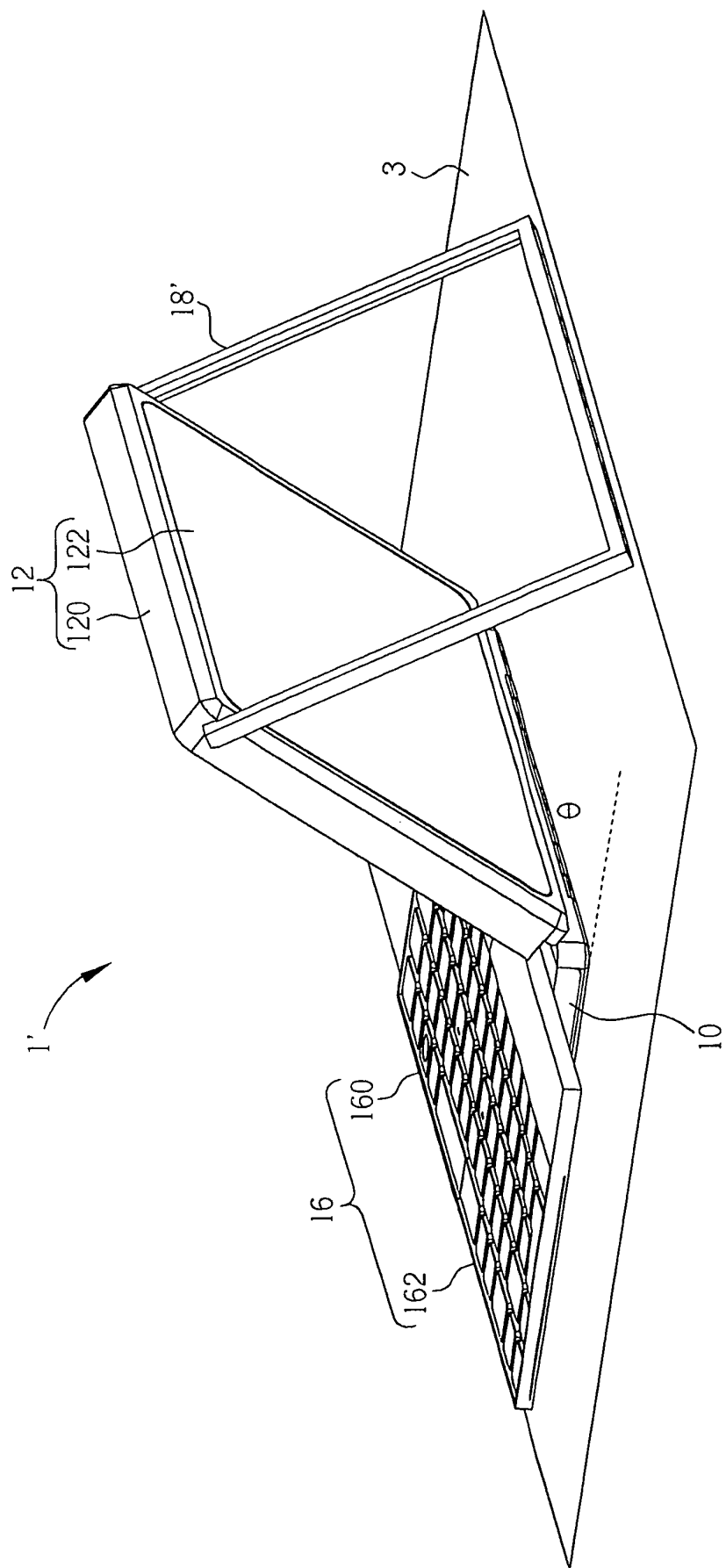
第10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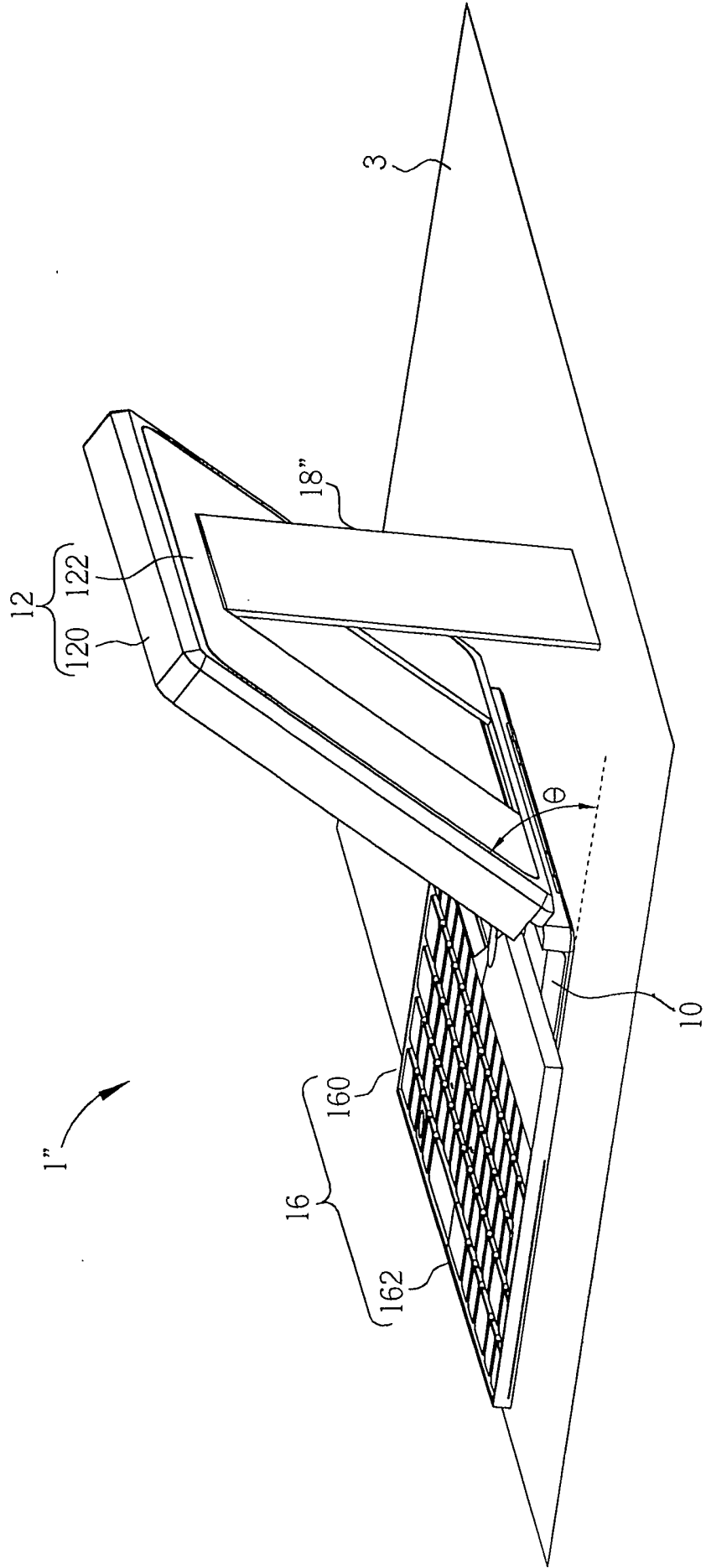
第11圖



第12圖



第13圖



第14圖

四、指定代表圖：

(一)本案指定代表圖為：第 (5) 圖。

(二)本代表圖之元件符號簡單說明：

1	可攜式電子系統	10	底座
12	殼體	14	電子裝置
16	折疊式鍵盤	120	外框
122	內框	160	第一鍵盤模組
162	第二鍵盤模組	164	樞軸
θ	夾角		